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法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组织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审计委员会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组织实施工作，由审计部牵头组织各职能部门成立调查评估小组，根据归口业务展开调查与评估，进行内部控制评价。

（二）评价方法

在评价过程中，采用了个别访谈、调查、复核、穿行测试、实地查验和抽样等方法，广泛收集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

（三）评价单位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母公司及全部控股子公司。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四）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自身特点及未来发展的需求建立和完善组织架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一整套完整、合规、有效的制度体系，确保了股东会、董事会等机构的合法合规及有效运作，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与运行提供了良好的内部环境，有效防范和化解经营过程中存在的各种风险，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2、内部制度建设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自身经营发展需求，针对各职能部门自身专业特点和业务发展需要，及时制定和修订相关部门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分工，力求形成职责明确、相互制约、有效运转的工作机构，确保董事会、经理层的决议和决定的严格执行。

3、发展战略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负责对公司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将拟定的关于公司发展战略的研究报告和对重大投资的建议报告提交至董事会。负责审查公司中期和长期发展规划（草案）、发展战略、重大投资项目。对公司办公会议通过的发展规划、发展战略、重大投资项目进行讨论审查，形成决议，

提交董事会；指导管理层进行战略规划和战略目标的设定。

4、内部审计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内部审计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配备专职审计人员，通过持续性监督检查与专项监督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财务状况等进行内部审计，及时发现经营活动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落实整改措施，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5、人力资源

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在人力资源的配置、招聘、薪酬福利、培训、绩效考核、晋升、职业规划等各方面均建立了较为完备的管理体系。公司根据年度发展规划及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制定合理的用人计划和员工培训计划，不断提升员工专业胜任能力并强化其职业操守。通过企业文化的落实和多样化的、可持续的长效激励体系，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有效的加强了核心员工的凝聚力，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员工个人发展，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6、企业文化

公司将内部控制文化融入企业文化建设全过程，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在继承和发扬内部控制文化中发挥表率作用，中层管理人员在继承和发扬内部控制文化中发挥骨干作用。通过树立和传播正确的内部控制管理理念，增强守法意识和诚信意识，将内部控制意识转化为员工的共同认识和自觉行动，提高全员风险与内部控制意识。

7、信息系统与信息沟通

为了促进企业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提高企业现代化管理水平，减少人为操纵因素，公司建立了有效的信息与沟通机制。公司设置了信息管理部，配备专业人员进行信息系统管理，建立了oracle系统和OA协同办公系统，各系统运行正常，流程规范。同时，公司采用员工、电脑、IP相结合的方式严格控制外部人员登录公司内部网站。对公司oracle系统和OA的使用权限严格依照每名使用者的职责进行划分与设定。公司统一安装杀毒软件及防火墙，确保信息系统不被外来病毒攻击。公司制定了《信息安全管理制度》、《信息系统数据规范管理办法》等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合理确定了公司信息系统的责任分工，确保各服务器等关键信息设备的安全运行，为财务系统、非财务系统的信息输入、输出提供了有效的保证。

公司运用MES平台来把控整个生产过程，透明化的信息传递提高了公司的生产效率；运用电梯物联网系统，通过运用大数据技术，对已预警的部件提前做出妥善及时的维保措施，使安全隐患在事故前就被消除，确保电梯长期稳定地运行。

9、采购及付款业务

为了规范采购、费用报销及付款活动，公司制定了《供应部管理手册》《采购工作管理办法》《财务支出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制度，合理设置了采购与付款业务的机构和岗位，建立和完善了采购与付款的控制程序，明确了对请购、审批、采购、验收、付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做到了比质比价采购，采购决策透明，并建立了价格监督机制。公司对应付账款和预付账款的支付，必须在相关手续办理齐备后才能办理付款，在付款上尽量做到按月按计划付款。财务部定期与采购部核对数据，确保了应付账款数据的准确。

10、销售与收款业务

为了促进公司销售稳定增长，扩大市场份额，规范销售行为，防范销售风险，公司制定了《国内销售管理部管理手册》《国内销售管理部作业指导书》《应收账款管理规定》《代理商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对销售政策、定价原则、信用标准和信用条件、收款方式以及销售人员的职责权限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保证销售与收款的真实性、合法性。公司规范了从接受客户订单到安排组织生产、发货、确认收入、管理应收账款等一系列工作，公司将销售货款回收情况作为重要考核指标之一，保证了公司销售业务的正常开展和货款及时安全回收。

11、固定资产管理

公司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的管理进行了规范，对固定资产的购置、验收、使用维护、报废等相关流程做出了规定。固定资产的购置由需求部门提出申请，逐级审批。对不同金额的固定资产采购，分别授权了相应的审批人员，同时按照询价或招投标结果，确定最终供货商。按照归口管理原则，实行由使用部门、财务部门、行政部门分工负责的原则，使用部门、行政部门对实物负直接管理责任，财务部门负核算、监督、考核、检查的责任。根据岗位分离的原则，固定资产实物管理与记账岗位相分离。固定资产均粘贴了固定资产标签，并根据制度规定，加强固定资产实物管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清查盘点，做到账、卡、物相符，确保资产安全完整，账实相符。

12、财务报告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为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与信息披露，提高会计信息质量，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保护投资者、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合理设置了财务报告相

关的部门和岗位，明确了会计核算、报告编制、复核、审批的控制程序及职责分工。公司自上市以来不断提高财务分析质量及效果，对往年财务报告进行梳理、总结及剖析，不断提高财务管理水平。

13、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审批权限做出了规定，遵循诚实信用、公平、公开、公正，不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原则。规范管理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明确了关联交易的范围、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以及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内容，有效地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利益。

14、对外担保

为了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担保决策程序和责任制度，对外担保原则、担保对象的审查、担保过程的管理及信息披露要求等作了明确规定，确保了公司对外担保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长期以来严格控制对外担保，未对包括控股股东、关联企业在内的企业或个人提供过担保，保证了公司财产的安全。

15、重大投资

为加强公司投资的决策与管理，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管理办法对公司对外投资的原则、形式、投资项目的提出、审批、投资运作与管理、投资项目的监督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同时，在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明确规定股东会、董事会对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和投资决策程序，有效规范了公司投资行为。公司的对外投资根据不同事项、金额等分别由总经理会议、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对于相关投资项目，尤其是需经董事会、股东会等通过的投资项目，公司均需提供对外投资的重大事项报告及信息披露。

公司对投资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报告期内没有违反规定的情形发生。

16、信息披露事务

为提高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水平，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管理、信息披露的内容、程序、责任划分、保密措施、档案管理等加以明确与规范，确保公司及时、准确、完整获取信息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及时披露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并加强对公司网站内容发布的审核，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六）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财务指标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利润总额	利润总额的 5%≤错报	利润总额的 2%≤错报<利润总额的 5%	小于上述缺陷以外的缺陷。
资产总额	资产总额的 1%≤错报	资产总额的 0.5%≤错报<资产总额的 1%	小于上述缺陷以外的缺陷。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总额的 1%≤错报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	小于上述缺陷以外的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1 重大缺陷

①对已签发的财务报告进行更正和追溯错误(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

②审计师发现的、未被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

③董事、高级管理层的舞弊行为；

④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 ⑤内部审计职能无效；
- ⑥风险评估职能无效；
- ⑦控制环境无效；
- ⑧重大缺陷没有在合理期间得到整改。

1.2重要缺陷

- ①未根据一般公认的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
- ②未设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
- ③未对期末财务报告的过程进行控制；
- ④未对财务报告流程中涉及的信息系统进行有效控制。

1.3一般缺陷

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等级	错报金额	重大负面影响
重大缺陷	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	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且已经对外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严重负面影响
重要缺陷	人民币 500 万元-1000 万元	被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下	被省部级以下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2.1重大缺陷

- ①企业缺乏经营决策程序，如缺乏“董事会”决策程序；
- ②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重大交易失败；
- ③违犯国家法律、法规，如环境污染等；
- ④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大量流失；
- ⑤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 ⑥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2.2重要缺陷

- ①不存在对非常规（非重复）或复杂交易的控制；
- ②未建立并有效执行职业道德规范；
- ③未建立举报及报告机制；

④未建立有效的信息与沟通机制。

2.3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七)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与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

董事长：罗爱文

快意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0日